

# 《船舶清舱作业方案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导则》团体 标准编制说明

## 一、项目背景及制定标准目的和意义

船舶清舱作业是船舶进厂修理、货舱检查、热工作业前的重要环节，尤其对于 3 万载重吨及以上油轮的货舱清舱，存在火灾、爆炸、中毒、窒息、环境污染等重大安全与污染风险。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船舶及其有关作业活动污染海洋环境防治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 2017 年第 15 号）第十条关于“从事 3 万载重吨以上油轮的货舱清舱……作业活动的，作业方应当进行作业方案可行性研究，并在作业活动中接受海事管理机构的检查”的要求，亟需统一和规范船舶清舱作业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工作。

目前，行业内清舱作业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存在内容不一、深度不足、结构混乱等问题，缺乏统一的技术指导。本导则的制定旨在为船舶清舱作业单位提供明确的报告编制指引，确保报告内容完整、结构规范、技术可行、风险可控；同时为海事管理机构对报告的技术审查提供规范依据，提高审批效率和监管效能，推动船舶清舱作业安全管理水平的整体提升，保障人员、船舶与环境安全。

## 二、工作情况

### （一）任务来源

针对船舶清舱作业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缺乏统一标准、报告质量参差不齐、难以满足法规要求和监管需要的问题，

由广东省航海学会提出制定团体标准《船舶清舱作业方案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导则》。

## （二）标准起草单位

本标准起草单位包括广东中远海运重工有限公司、广州中远海运净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海事局、广州市洋朋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广东和正珠江口船舶服务有限公司、广州悦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中心、广东省航海学会。

## （三）标准研制过程及相关工作计划

### 1. 成立标准编写工作组

2026年1月，由广东中远海运重工有限公司牵头，联合上述单位技术骨干和相关人员组成了标准编写工作组，启动标准研制工作。

### 2. 立项前准备

2026年1-2月，标准编写工作组收集整理了船舶清舱作业相关的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深入了解广东省目前的清舱作业方式、作业流程等相关情况，为项目立项做好技术储备。

### 3. 立项申请

2026年2月初，标准编写工作组在前期收集国家、省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基础上完成了标准草案的编制和标准项目立项准备相关工作，并向广东省航海学会递交了材料，提出立项申请。

### 4. 批准立项

2026年2月12日，项目通过了标委会立项评审并公示，

由广东省航海学会下达标准项目立项通知。

#### 5. 标准起草与修改

2026年4月，标准编写工作组在资料收集并结合实践经验的基础上，完成标准草案的完善并小范围内部征求意见，形成标准讨论稿。2026年5月，通过线上方式开展内部讨论，对标准讨论稿进一步提出修改意见。

#### 6. 形成征求意见稿

根据修改意见，经多次反复修改、讨论，形成了标准征求意见稿。2026年6月初全面公开征求意见。

#### 7. 后续工作计划

计划2026年7月中旬，标准编写工作组将根据收集到的反馈意见进行汇总处理并进一步完善标准，形成标准送审稿并申请技术审查。

计划2026年7-8月，完成标准的技术审查和报批，在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公示及发布。

### 三、标准制定的基本原则

1. 法定合规优先：以《中华人民共和国船舶及其有关作业活动污染海洋环境防治管理规定》第十条关于可行性研究的法定要求为根本依据，确保标准内容与上位法规及强制性标准无冲突，为海事监管提供明确的技术支撑。

2. 风险闭环管控：围绕清舱作业全流程，将风险识别、控制措施、应急响应、结论验证形成闭环逻辑，要求报告必须体现从危险源辨识到最终可行性判断的完整论证链条。

3. 实用性与可审查性并重：兼顾作业单位编制报告的实

操便利与海事管理机构技术审查的规范性需求，通过标准化目录、章节内容要求和附件清单，实现报告结构的统一化与关键信息的可追溯性。

#### 四、标准编写依据及主要内容

本标准编制严格遵循国家现行相关法律法规及强制性标准要求，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给出的规则起草。标准适用于在船厂水域内进行3万载重吨及以上油轮货舱的人工清舱作业方案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3万载重吨以下油轮及非油轮燃油舱的人工清舱作业可行性研究报告可参照编制。根据行业及实际情况，标准的主要内容包括：

1. 术语和定义，对“清舱”等关键术语进行定义；
2. 总体要求，规定了编制目的和报告格式（封面、目录、正文、附件顺序）；
3. 相关单位简介，要求介绍船厂、清舱作业单位、报告编制单位的基本情况；
4. 项目概述，包括报告编制依据、船舶信息、货油舱勘验情况、工程情况和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意义；
5. 清舱作业单位相关资料，明确作业单位资质、组织架构、三方安全协议、人员清单及培训教育、设备工具材料清单等内容；
6. 清舱作业技术方案，内容涵盖舱室通风要求、气体检测要求、舱室防护要求、清舱作业与防污染要求；
7. 应急预案，要求针对火灾爆炸、中毒窒息、环境污染

等事故制定专项应急预案；

8. 可行性研究结论，综合评估人员、设备、技术方案、安全措施、应急预案及外部环境的可行性，作出最终判断；

9. 附件，列明应附的资质文件、协议、清单、记录等。

## 五、与有关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的关系

本标准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治船舶污染海洋环境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船舶及其有关作业活动污染海洋环境防治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在内容上与 GB 41730 等标准协调一致，本标准是对具体操作层面的规范，为作业单位编制报告和海事管理机构技术审查提供统一依据。

## 六、相关国内标准情况简要说明

经检索，国内目前尚无专门针对“船舶清舱作业方案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的各级标准，本标准的制定将填补该领域的标准空白。

本标准规范性引用下列文件：

GB 41730 油船清洗舱安全作业要求

## 七、征求意见情况和重大意见分歧的处理

本标准目前处于公开征求意见阶段。截止目前，在编制过程中未出现重大分歧意见。标准编写工作组将对征集到的所有意见进行汇总、分析和处理，进一步完善标准内容。

## 八、后续贯彻措施

标准发布后，广东省航海学会将联合起草单位贯彻实施以下工作：**一是加强宣传培训：**面向船厂、清舱作业单位、报告编制单位等开展标准宣贯与专题培训；**二是动态修订：**

定期收集相关单位在实际操作中遇到的问题以及技术进步带来的新需求，适时启动标准复审与修订，确保标准的持续适用性和先进性。

标准编写工作组

2026年6月15日